

# 紅玫瑰與白玫瑰

張愛玲

振保的生命裡有兩個女人，他說一個是他的白玫瑰，一個是他的紅玫瑰。一個是聖潔的妻，一個是熱烈的情婦——普通人向來是這樣把節烈兩個字分開來講的。

也許每一個男子全都有過這樣的兩個女人，至少兩個。娶了紅玫瑰，久而久之，紅的變了牆上的一抹蚊子血，白的還是「床前明月光」；娶了白玫瑰，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飯黏子，紅的卻是心口上一顆硃砂痣。在振保可不是這樣的。他是有始有終的，有條有理的，他整個地是這樣一個最理想的中國現代人物，縱然他遇到的事不是盡理想的，給他自己心問口，口問心，幾下子一調理，也就變得彷彿理想化了，萬物各得其所。

他是正途出身，出洋得了學位，並在工廠實習過，非但是真才實學，而且是半工半讀赤手空拳打下來的天下。他在一家老牌子的外商染織公司做到很高的位置。他太太是大學畢業的，身家清白、面目姣好、性格溫和、從不出來交際。一個女兒才九歲，大學的教育費已經給籌備下了。事奉母親，誰都沒有他那麼周到；提拔兄弟，誰都沒有他那麼經心；辦公，誰都沒有他那麼火爆認真；待朋友，誰都沒有他那麼熱心，那麼義氣、克己。他做人做得十分興頭；他是不相信有來生的，不然他化了名也要重新來一趟。——一般富貴閒人與文藝青年前進青年雖然笑他俗，卻都不嫌他，因為他的俗氣是外國式的俗氣。他個子不高，但是身手矯捷。晦暗的醬黃臉，戴著黑邊眼鏡，眉目五官的詳情也看不出個所以然來。但那模樣是屹然；說話，如果不是笑話的時候，也是斷然。爽快到極點，彷彿他這人完全可以一目了然的，即使沒有看準他的眼睛是誠懇的，就連他的眼鏡也可以作為信物。

振保出身寒微，如果不是他自己爭取自由，怕就要去學生意，做店夥，一輩子死在一個愚昧無知的小圈子裡。照現在，他從外國回來做事的時候，是站在世界之窗的窗口，實在很難得的一個自由的人，不論在環境上、思想上。普通的一生，再好些也是「桃花扇」，撞破了頭，血濺到扇子上，就這上面略加點染成為一枝桃花。振保的扇子卻還是空白，而且筆酣墨飽，窗明几淨，只等他落筆。

那空白上也有淡淡的人影子打了底子的，像有一種精致的仿古信箋，白紙上印出微凹的粉紫古裝人像——在妻子與情婦之前還有兩個不要緊的女人。

第一個是巴黎的一個妓女。

振保學的是紡織工程，在愛丁堡進學校。苦學生在外國是看不到什麼的，振保回憶中的英國只限於地底電車、白煮捲心菜、空白的霧、餓、饑。像歌劇那樣的東西，他還是回國之後才見識了

上海的俄國歌劇團。只有某一年的暑假裡，他多下了幾個錢，勻出點時間來到歐洲大陸旅行了一次。道經巴黎，他未嘗不想看看巴黎的人有多壞，可是沒有熟悉內幕的朋友領導——這樣的朋友他結交不起，也不願意結交——自己闖了去呢，又怕被人欺負，花錢超過預算之外。

在巴黎這一天的傍晚，他沒事可做，提早吃了晚飯，他的寓所在一條僻靜的街上，他步行回家，心裡想著：「人家都當我到過巴黎了。」未免有些悵然。街燈已經亮了，可是太陽還在頭上，一點一點往下掉，掉到那方形的水門汀建築的房頂上，再往下掉，往下掉！房頂上彷彿雪白地蝕去了一塊。振保一路行來，只覺得荒涼。不知誰家宅第家裡有人用一隻手指在那裡彈鋼琴，一個字一個字撇下去，遲慢地，彈出聖誕節讚美詩的調子，彈了一支又一支。聖誕夜的聖誕詩自有它的歡愉氣氛，可是在這夏天的下午，在靜靜曬滿了太陽的長街上，太不是時候了，就像是亂夢顛倒，無聊得可笑。振保不知道為什麼，竟不能忍耐這一曲指頭彈出的琴聲。

他加緊了步伐往前走，褲袋裡的一隻手，手心在出汗。他走得快了，前面的一個黑衣婦人倒把腳步放慢了，略略偏過頭來瞟了他一眼。她在黑蕾絲紗底下穿著紅襯裙。他喜歡紅色的內衣。沒想到這種地方也有這等女人，也有小旅館。

多年後，振保向朋友們追述到這樁往事，總帶著點愉快的哀感打趣著自己，說：「到巴黎之前還是個童男子呢！該去憑吊一番。」回想起來應當是很浪漫的事了，可是不知道為什麼，浪漫的一部份他倒記不清了，單揀那惱人的部份來記得。外國人身上往往比中國人多著點氣味，這女人自己老是不放心，他看見她有意無意抬起手臂來，偏過頭去聞一聞。衣服上，腋窩裡噴了香水，賤價的香水與狐臭與汗酸氣混合了，是使人不能忘記的異味。然而他最討厭的還是她的不放心。脫了衣服，單穿件襯裙從浴室裡出來的時候，她把一隻手高高撐在門上，歪著頭向他笑，他知道她又下意識地聞了聞自己。

這樣的一個女人，就連這樣的一個女人，他在她身上花了錢，也還做不了她的主人。和她在一起的三十分鐘是最羞恥的經驗。

還有一點細節是他不能忘記的。她重新穿上衣服的時候，從頭上套下去，套了一半，衣裳散亂地堆在兩肩，彷彿想起了什麼似的，她稍微停了一停。這一剎那之間他在鏡子裡看見她。她有很多的蓬鬆的黃頭髮，頭髮緊緊繩在衣裳裡面，單露出一張瘦長的臉，眼睛是藍的罷，但那點藍都藍到眼下的青暈裡去了，眼珠子本身變了透明的玻璃球。那是個森冷的，男人的臉，古代的兵士的臉。振保的神經上受了很大的震動。

出來的時候，街上還有太陽，樹影子斜斜臥在太陽影子裡，這也不對，不對到恐怖的程度。

嫖，不怕嫖得下流、隨便，骯髒黯敗。越是下等的地方越有鄉土氣息。可是不像這樣。振保後來每次覺得自己嫖得精刮上算的時候便想起當年在巴黎，第一次，有多麼傻。現在他是他的世界裡的主人。

從那天起振保就下了決心要創造一個「對」的世界，隨身帶著。在那袖珍世界裡，他是絕對的主人。

振保在英國住久了，課餘東奔西跑找了些小事做著，在工廠實習又可以拿津貼，用度寬裕了些，因也結識了幾個女朋友。他是正經人，將正經女人與娼妓分得很清楚。可是他同時又是個忙人，談戀愛的時間有限，因此自然而然的喜歡比較爽快的對象。愛丁堡的中國女人本就寥寥可數，內地來的兩個女同學，他嫌過於矜持做作，教會派的又太教會派了，現在的教會畢竟是較近人情了，很有些漂亮人物點綴其間，可是前十年的教會裡，那些有愛心的信徒們往往不怎麼可愛的，活潑的還是幾個華僑。若是雜種人，那比華僑更大方了。

振保認識了一個名叫玫瑰的姑娘，因為是初戀，所以他把以後的兩個女人都比作玫瑰。這玫瑰的父親是體面的英國商人，在南中國多年，因為一時的感情作用，娶了個廣東女子為妻，帶了她回國。現在那太太大約還在那裡，可是似有如無，等閒不出來應酬。玫瑰進的是英國學校，就為了她是不完全的英國人，她比任何英國人還要英國化。英國的學生是一種瀟灑的漠然。對於最要緊的事尤為瀟灑，尤為漠然。玫瑰是不是愛上了他，振保看不大出來，他自己是有點著迷了。兩人都是喜歡快的人，禮拜六晚上，一晚跑幾個舞場。不跳舞的時候，坐著說話，她總像是心不在焉，用幾根火柴棒設法頂起一隻玻璃杯，要他幫忙支持著。玫瑰就是這樣，頑皮的時候，臉上有一種端凝的表情。她家裡養著一隻芙蓉鳥，鳥一叫她總算牠是叫她，急忙答應一聲：「啊，鳥兒？」踮起腳背著手，仰臉望著鳥籠。她那棕黃色的臉，因為是長圓形的，很像大人樣，可是這時候顯得很稚氣。大眼睛望著籠中鳥，眼睜睜的，眼白發藍。彷彿望到極深的藍天裡去。

也許她不過是個極平常的女孩子。不過因為年輕的緣故，有點什麼地方使人不能懂得。也像那隻鳥，叫這麼一聲。也不是叫那個人，也沒叫出什麼來。

她的短裙子在膝蓋上面就完了，露出一雙輕巧的腿，精致得像櫥窗裡的木腿，皮色也像刨光油過的木頭。頭髮剪得極短，腦後剃出一個小小的尖子。沒有頭髮護著脖子，沒有袖子護著手臂，她是個口沒遮攔的人，誰都可以在她身上撈一把。她和振保隨隨便便，振保認為她是天真。她和誰都隨便，振保就覺得她有點瘋瘋傻傻的。這樣的女人在外國或是很普通，到中國來就行不通了。把她娶來移植在家鄉的社會裡，那是勞神傷財，不上算的事。

有天晚上他開著車送她回家去。他常常這樣送她回家，可是這次似乎有些不同，因為他就快離開英國了，如果他有什麼話要說，早就該說了，可是他沒有。她家住在城外很遠的地方。深夜的汽車道上，微風白霧，輕輕拍在臉上像個毛毛的粉撲子。車裡的談話也是輕飄飄的，標準英國式的，有一下沒一下。玫瑰知道她已經失去他了。由於一種絕望的執拗，她從心裡熱出來。快到家的時候，她說：「就在這裡停下罷。我不願意讓家裡人看見我們說再會。」振保笑道：「當著他們的面，我一樣的會吻你。」一面說，一面就伸過手臂去兜住她的肩膀，她把臉磕在他身上，車子一路開過去，開過她家門口幾十碼，方才停下了。振保把手伸到她的絲絨大衣底下去摟著她，隔著酸涼的水鑽，銀脆的絹花，許許多多玲瓏累贅的東西，她的年輕的身子彷彿從衣服裡蹦了出來。振保吻她，她眼淚流了一臉，是他哭了還是她哭了，兩人都不明白。車窗外，還是那不著邊際的輕風濕霧，虛飄飄叫人渾身氣力沒處用，只有用在擁抱上。玫瑰緊緊吊在他頸項上，老是覺得不對勁，換了一個姿勢，

又換一個姿勢，不知道怎樣貼得更緊一點才好，恨不得生在他身上，嵌在他身上。振保心裡也亂了主意。他做夢也沒想到玫瑰愛他到這程度。他要怎樣就怎樣，可是……這是絕對不行的。玫瑰到底是個正經人。這種事不是他做的。

玫瑰的身子從衣服裡蹦出來，蹦到他身上，但是他是他自己的主人。

他的自制力，他過後也覺得驚訝。他竟硬著心腸把玫瑰送回家去了。臨別的時候，他捧著她的濕濡的臉，捧著呼呼的鼻息，眼淚水與閃動的睫毛，睫毛在他手掌心裡撲動像個小飛蟲，以後他常拿這件事來激勵自己：「在那種情形下都管得住自己，現在就管不住了嗎？」

他對他自己那晚上的操行充滿了驚奇讚嘆，但是他心裡是懊悔的。背著他自己，他未嘗不懊悔。

這件事他不大告訴人，但是朋友中沒有一個不知道他是個坐懷不亂的柳下惠。他這名聲是傳出去了。

因為成績優越，畢業之前他已經接了英商鴻益染織廠的聘書，一回上海便去就職。他家住在江灣，離事務所太遠了，起初他借住在熟人家裡，後來他弟弟佟篤保讀完了初中，振保設法把他帶出來，給他補書，要考鴻益染織廠附設的專門學校，兩人一同耽擱在朋友家，似有不便。恰巧振保有個老同學名喚王士洪的，早兩年回國，住在福開森路一家公寓裡，有一間多餘的屋子，振保和他商量著，連家具一同租了下來。搬進去這天，振保下了班，已經黃昏的時候，忙忙碌碌和弟弟押著苦力們將箱籠抬了進去。王士洪立在門首叉腰看著，內室走出一個女人來，正在洗頭髮，堆著一頭的肥皂沫子，高高砌出雲石塑像似的雪白的波鬈。她雙手托住了頭髮，向士洪說道：「趁挑夫在這裡，叫他們把東西一樣樣布置好了罷。要我們大司務幫忙，可是千難萬難，全得趁他的高興。」王士洪道：「我替你們介紹，這是振保，這是篤保，這是我的太太。還沒見過面罷？」這女人把右手從頭髮裡抽出來，待要與客人握手，看看手上有肥皂，不便伸過來，單只笑著點了個頭，把手指在浴衣上揩了一揩。濺了點肥皂沫子到振保手背上。他不肯擦掉它，由它自己乾了，那一塊皮膚便有一種緊縮的感覺，像有張嘴輕輕吸著它似的。

王太太一閃身又回到裡間去了，振保指揮工人移挪床櫃，心中只有不安，老覺得有個小嘴吮著他的手，他搭訕著走到浴室裡去洗手，想到王士洪這太太，聽說是新加坡的華僑，在倫敦讀書的時候也是個交際花。當時和王士洪在倫敦結婚，振保因為忙，沒有趕去觀禮。聞名不如見面。她那肥皂塑就的白頭髮下的臉是金棕色的，皮肉緊緻，繡得油光水滑，把眼睛像伶人似的吊了起來。一件條紋布浴衣，不曾繫帶，鬆鬆合在身上，從那淡墨條子上可以約略猜出身體的輪廓，一條一條，一寸一寸都是活的。世人只說寬袍大袖的古裝不宜於曲線美，振保現在方知道這話是然而不然。他開著自來水龍頭，水不甚熱，可是樓底下的鍋爐一定在燒著，微溫的水裡就像有一根熱的芯子。龍頭裡掛下一股子水一扭一扭流下來，一寸寸都是活的。振保也不知想到哪裡去了。

王士洪聽見他在浴室裡放水放個不停，走過來說道：「你要洗澡麼？這邊的水再放也放不出熱的來，熱水管子安得不對，這公寓就是這點不好。你要洗還是到我們那邊洗去。」振保連聲道：「不用，不用。你太太不是在洗頭髮麼？」士洪道：「這會子也該洗完了。我去看一看。」振保道：「不

必了，不必了。」士洪走去向他太太說了，他太太道：「我這就好了，你叫阿媽來給他放水。」少頃，王士洪招呼振保帶了浴巾、肥皂、替換的衣裳來到這邊的浴室裡，王太太還在那裡對著鏡子理頭髮，頭髮燙得極其鬈曲，梳起來很費勁，大把大把撕將下來，屋子裡水氣蒸騰，因把窗子大開著，夜風吹進來，地下的頭髮成團飄逐，如同鬼影子。

振保抱著毛巾立在門外，看著浴室裡強烈的燈光照耀下，滿地滾的亂頭髮，心裡煩惱著。他喜歡的是熱的女人，放浪一點的，娶不得的女人。這裡的一個已經做了太太，而且是朋友的太太，至少沒有危險了，然而……看她的頭髮！到處都是一一到處都是她，牽牽絆絆的。

士洪夫妻兩個在浴室說話，浴缸裡嘩嘩放著水，聽不清楚。水放滿了一盆，兩人出來了，讓振保進去洗澡。振保洗完了澡，蹲下地去，把磁磚上的亂頭髮一團團檢了起來，集成一股兒。燙過的頭髮，稍子上發黃，相當的硬，像傳電的細鋼絲。他把它塞到褲袋裡去，他的手停留在口袋裡，只覺渾身熱燥。這樣的舉動畢竟太可笑了。他又把頭髮取了出來，輕輕拋入痰盂。

他攜著肥皂毛巾回到自己屋裡去，他弟弟篤保正在開箱子理東西，向他說道：「這裡從前的房客不知是個什麼樣的人——你看，椅套子上，地毯上，燒的淨是香菸洞！你看桌下的迹子，擦不掉的。將來王先生不會怪我們的罷？」振保道：「那當然不會，他們自己心裡有數。而且我們是多年的老同學了，誰像你這麼小氣？」因笑了起來。篤保沉吟片刻，又道：「從前那個房客，你認識麼？」振保道：「好像姓孫，也是從英國回來的，在大學裡教書。你問他做什麼？」篤保未開口，先笑了一笑，說道：「剛才你不在這兒，他們家的大司務同阿媽進來替我們掛窗簾，我聽見他們嘰咕著說什麼『不知道待得長待不長』，又說從前那個，王先生一定要攆他走。本來王先生要到新加坡去做生意，早就該走了，就為了這樁事，不放心，非得待他走他才走，兩人逛了兩個月。」振保慌忙喝止道：「你信他們胡說！住在人家家裡，第一不能同他們傭人議論東家，這是非就大了！」篤保不言語了。

須臾，阿媽進來請吃飯，振保兄弟一同出來。王家的飯菜是帶點南洋風味的，中菜西吃，主要的是一味咖哩羊肉。王太太自己面前卻只有薄薄的一片烘麵包，一片火腿，還把肥的部份切下了分給她丈夫。振保笑道：「怎麼王太太飯量這麼小？」士洪道：「她怕胖。」振保露出詫異的神氣，道：「王太太這樣正好呀，一點兒也不胖。」王太太笑道：「新近減少了五磅，瘦多了。」士洪笑著伸過手去擰了擰她的面頰道：「瘦多了？這是什麼？」他太太瞅了他一眼道：「這是我去年吃的羊肉。」這一說，大家都哈哈笑了起來。

振保兄弟和她是初次見面，她做主人的並不曾換件衣服上桌子吃飯，依然穿著方才那件浴衣，頭上頭髮沒有乾透，胡亂纏了一條白毛巾，毛巾底下間或滴下水來，亮晶晶綴在眉心。她這不拘束的程度，非但一向在鄉間的篤保深以為異，便是振保也覺稀罕。席上她問長問短，十分周到，雖然看得出來她是個不善於治家的人，應酬工夫是好的。

士洪向振保道：「前些時沒來得及同你說，明兒我就要出門了，有點事要到新加坡去一趟。好在現在你們搬了進來了。凡事也有個照應。」振保笑道：「王太太這麼個能幹人，她照應我們，還差不多，哪兒輪得到我們來照應她？」士洪笑道：「你別看她嘰哩喳啦的一一什麼事都不懂，到

中國來了三年了，還是過不慣，話都說不上來。」王太太微笑著，並不和他辯駁，自顧自喚阿媽取過碗櫥上那瓶藥來，倒出一匙子吃了。振保看見匙子裡那白漆似的厚重的液汁，不覺皺眉道：「這是鈣乳麼？我也吃過的，好難吃。」王太太灌下一匙子，半晌說不出話來，吞了口水，方道：「就像喝牆似的！」振保又笑了起來道：「王太太說話，一句是一句，真有勁道！」

王太太道：「佟先生，別盡自叫我王太太。」說著，立起身來，走到靠窗一張書桌跟前去。振保想了一想道：「的確王太太這三個字，似乎太缺乏個性了。」王太太坐在書桌跟前，彷彿在那裡寫些什麼東西，士洪跟了過去，手撐在她肩上，彎腰問道：「好好的又吃什麼藥？」王太太只顧寫，並不回頭，答道：「火氣上來了，臉上生了個疙瘩。」士洪把臉湊上去道：「在哪裡？」王太太輕輕的往旁邊讓，又是皺眉，又是笑，警告地說道：「愛，愛，愛。」篤保是舊家庭裡長大的，從來沒見過這樣的夫妻，坐不住，只管觀看風景，推開玻璃門，走到陽臺上去了。振保相當鎮靜地削他的蘋果。王太太卻又走了過來，把一張紙條子送到他跟前，笑道：「哪，我也有個名字。」士洪笑道：「你那一手中國字，拿出來也罷，叫人家見笑。」振保一看，紙上歪歪斜斜寫著「王嬌蕊」三個字，越寫越大，一個「蕊」字，零零落落，索性成了三個字，不覺噗嗤一笑。士洪拍手道：「我說人家要笑，你瞧，你瞧！」振保忍住笑道：「不，不，真是漂亮的名字！」士洪道：「他們那些華僑，取出名字來，實在是欠大方。」

嬌蕊鼓著嘴，一把抓起那張紙，團成一團，翻身便走，像是賭氣的樣子。然而她出去不到半分鐘，又進來了，手裡捧著個開了蓋的玻璃瓶，裡面是糖核桃，她一路走著，已是吃了起來，又讓振保篤保吃。士洪笑道：「這又不怕胖了！」振保笑道：「這倒是真的，吃多了糖，最容易發胖。」士洪笑道：「你不知道他們華僑——」才說了一半，被嬌蕊打了一下道：「又是『他們華僑』！不許你叫我『他們』！」士洪繼續說下去道：「他們華僑，中國人的壞處也有，外國人的壞處也有。跟外國人學會了怕胖，這個不吃，那個不吃，動不動就吃瀉藥，糖還是捨不得不吃的。你問她！你問她為什麼吃這個，她一定是說，這兩天有點小咳嗽，冰糖核桃，治咳嗽最靈。」振保笑道：「的確這是中國人的老脾氣，愛吃什麼，就是什麼最靈。」嬌蕊拈一顆核桃仁放在上下牙之間，把小指點住了他，說道：「你別說——這話也有點道理。」

振保當著她醉了，總好像吃酒怕要失儀似的，搭訕著便也踱到陽臺上來。冷風一吹，越發疑心剛才是有點紅頭漲臉的，他心裡著實煩惱，才同玫瑰永訣了，她又借尸還魂，而且做了人家的妻。而且這女人比玫瑰更有程度了，她在那間房裡，就彷彿滿房都是朱粉壁畫，左一個右一個畫著半裸的她。怎麼會淨碰見這一類的女人呢？難道要怪他自己，到處一觸即發？不罷？純粹的中國人裡面這一路的人究竟少。他是因為剛回國，所以一混又混在半中半西的社交圈裡。在外國的時候，但凡遇見一個中國人便是「他鄉遇故知」。在家鄉再遇見他鄉的故知，一回熟，兩回生，漸漸的也就疏遠了。——可是這王嬌蕊，士洪娶了她不也弄得很好麼？當然王士洪，人家老子有錢，不像他全靠自己往前闖，這樣的女子是個拖累。況且他不像王士洪那麼好性子，由著女人不規矩。若是成天同她吵吵鬧鬧呢，也不是個事，把男人的志氣都磨盡了。當然……也是因為王士洪制不住她的緣故，不然她也至於這樣。……振保抱著胳膊伏在欄杆上，樓下一輛煌煌點著燈的電車停在門首，許多人上去下來，一車的燈，又開走了。街上靜蕩蕩只剩下公寓下層牛肉莊的燈光。風吹著兩片落葉踏啦踏啦彷彿沒人穿的破鞋，自己走上一程子。……這世界上有那麼許多人，可是他們不能陪著你

回家。到了夜深人靜，還有無論何時，只要是生死關頭，深的暗的所在，那時候只能有一個真心愛的妻，或者就是寂寞的。振保並沒有分明地這樣想著，只覺得一陣悽惶。

士洪夫妻一路說著話，也走到陽臺上來。士洪向他太太道：「你頭髮乾了麼？吹了風，更要咳嗽了。」嬌蕊解下頭上的毛巾，把頭髮抖了一抖道：「沒關係。」振保猜他們夫妻離別在即，想必有些體己話要說，故意握住嘴打了個呵欠道：「我們先去睡了。篤保明天還得起個大早到學校裡拿章程去。」士洪道：「我明天下午走，大約見不到你了。」兩人握手說了再會，振保篤保自回房去。

次日振保下班回來，一掀鈴，嬌蕊一隻手握著電話聽筒替他開門。穿堂裡光線很暗，看不清楚，但見衣架子上少了士洪的帽子與大衣，衣架子底下擋著的一隻皮箱也沒有了，想是業已動身。振保脫了大衣掛在架上，耳聽得那廂嬌蕊撥了電話號碼，說道：「請孫先生聽電話。」振保便留了個心。又聽嬌蕊問道：「是悌米麼？……不，我今天不出去，在家裡等一個男朋友。」說著，格格笑將起來，又道：「他是誰？不告訴你。憑什麼要告訴你？……哦，你不感興趣麼？你對你自己不感興趣麼？……反正我五點鐘等他吃茶，專等他，你可別闖了來。」

振保不待她說完，早就到屋裡去，他弟弟不在屋裡，浴室裡也沒有人。他找到陽臺上來，嬌蕊卻從客室裡迎了出來道：「篤保丟下了話，叫我告訴你，他出去看看有些書可能在舊書攤上買到。」振保謝了她，看了她一眼。她穿著的一件曳地長袍，是最鮮辣的潮濕的綠色，沾著什麼就染綠了。她略略移動了一步，彷彿她剛才所占有的空氣上便留著個綠迹子。衣服似乎做得太小了，兩邊迸開一寸半的裂縫，用綠緞帶十字交叉一路絡了起來，露出裡面深粉紅的襯裙。那過份刺眼的色調是使人看久了要患色盲症的。也只有她能夠若無其事地穿著這樣的衣服。她道：「進來吃杯茶麼？」一面說，一面回身走到客室裡去，在桌子旁邊坐下，執著茶壺倒茶。桌上齊齊整整放著兩份杯盤。碟子裡盛著酥油餅乾與烘麵包。振保立在玻璃門口笑道：「待會兒有客人來罷？」嬌蕊道：「咱們不等他了，先吃起來罷。」振保躊躇了一會，始終揣摩不出她是什麼意思，姑且陪她坐下了。

嬌蕊問道：「要牛奶麼？」振保道：「我都隨便。」嬌蕊道：「哦，對了，你喜歡吃清茶，在外國這些年，老是想吃沒得吃，昨兒個你說的。」振保笑道：「你的記性真好。」嬌蕊起身掀鈴，微微瞟了他一眼道：「不，你不知道，平常我的記性最壞。」振保心裡怦的一跳，不由得有些恍恍惚惚的。阿媽進來了，嬌蕊吩咐道：「泡兩杯清茶來。」振保笑道：「順便叫她帶一份茶杯同盤子來罷，待會兒客人來了又得添上。」嬌蕊瞅了他一下，笑道：「什麼客人，你這樣記錯他？阿媽，你給我拿支筆來，還要張紙。」她颼颼地寫了個便條，推過去讓振保看，上面是很簡潔的兩句話：「親愛的悌米，今天對不起得很，我有點事，出去了。嬌蕊。」她把那張紙對折了一下，交給阿媽道：「一會兒孫先生來了，你把這個給他，就說我不在家。」

阿媽出去了，振保吃著餅乾，笑道：「我真不懂你了，何苦來呢？約了人家來，又讓人白跑一趟。」嬌蕊身子往前探著，聚精會神考慮著盤裡的什錦餅乾，挑來挑去沒有一塊中意的，答道：「約他的時候，並沒打算讓他白跑。」振保道：「哦？臨時決定的嗎？」嬌蕊笑道：「你沒聽見過這句話麼？女人有改變主張的權利。」

阿媽送了綠茶進來，茶葉滿滿的浮在水面上，振保雙手捧著玻璃杯，只是喝不進嘴裡。他兩眼望著茶，心裡卻研究出一個緣故來了。嬌蕊背著她丈夫和那姓孫的藕斷絲連，分明嫌他在旁礙眼，所以今天有意的向他特別表示好感，把他吊上了手，便堵住了他的嘴。其實振保絕對沒那心腸去管他們的閒事。莫說他和士洪夠不上交情，再是割頭換頸的朋友，在人家夫婦之間挑撥是非，也是犯不著。可是無論如何，這女人是不好惹的。他又添了幾分戒心。

嬌蕊放下茶杯，立起身，從碗櫥裡取出一罐子花生醬來，笑道：「我是個粗人，喜歡吃粗東西。」振保笑道：「哎呀，這東西最富於滋養料，最使人發胖的！」嬌蕊開了蓋子道：「我頂喜歡犯法。你不讚成犯法麼？」振保把手按住玻璃罐，道：「不。」嬌蕊躊躇半日，笑道：「這樣罷，你給我麵包塌一點，你不會給我太多的。」振保見她做出那楚楚可憐的樣子，不禁笑了起來，果真為她的麵包上敷了些花生醬。嬌蕊從茶杯口上凝視著他，抿著嘴一笑道：「你知道我為什麼支使你？要是我自己，也許一下子意志堅強起來，塌得極薄極薄。可是你，我知道你不好意思給我塌得太少的！」兩人同聲大笑。禁不起她這樣稚氣的嬌媚，振保漸漸軟化了。

正喝著茶，外面門鈴響，振保有點坐立不安，再三地道：「是你請的客罷？你不覺得不過意麼？」嬌蕊只聳了聳肩。振保捧著玻璃杯走到陽臺上去道：「等他出來的時候，我願意看看他是怎樣的一個人。」嬌蕊隨後跟了出來道：「他麼？很漂亮，太漂亮了。」振保倚著欄杆笑道：「你不喜歡美男子？」嬌蕊道：「男人美不得，男人比女人還要禁不起慣。」振保半闔著眼睛看著她微笑道：「你別說人家，你自己也是被慣壞了的。」嬌蕊道：「也許。你倒是剛剛相反。你處處尅扣你自己，其實你同我一樣的是一個貪玩好吃的人。」振保笑了起來道：「哦？真的嗎？你倒曉得了！」嬌蕊低著頭，輕輕去揀杯中的茶葉，揀半天，喝一口。振保也無聲地吃著茶。不大的工夫，公寓裡走出一個穿西裝的，從三層樓上望下去，看不分明，但見他急急地轉了個彎，彷彿是憋了一肚子氣似的。振保忍不住又道：「可憐，白跑了一趟！」嬌蕊道：「橫豎他成天沒事做。我自己也是個沒事做的人，偏偏瞧不起沒事做的人。我就喜歡在忙人手裡如狼似虎地搶下一點時間來——你說這是不是犯賤？」

振保靠在欄杆上，先把一隻腳去踢那欄杆，漸漸有意無意地踢起她那藤椅來，椅子一震動，她手臂上的肉就微微一哆嗦，她的肉並不多，只因骨架子生得小，略微顯胖一點。振保笑道：「你喜歡忙人？」嬌蕊把一隻手按在眼睛上，笑道：「其實也無所謂。我的心是一所公寓房子。」振保笑道：「那，可有空的房間招租呢？」嬌蕊卻不答應了。振保道：「可是我住不慣公寓房子。我要住單幢的。」嬌蕊哼了一聲道：「看你有本事拆了重蓋！」振保又重重地踢了她椅子一下道：「瞧我的罷！」嬌蕊拿開臉上的手，睜大了眼睛看著他道：「你倒也會說兩句俏皮話！」振保笑道：「看見了你，不俏皮也俏皮了。」

嬌蕊道：「說真的，你把你從前的事講點我聽聽。」振保道：「什麼事？」嬌蕊把一條腿橫掃過去，踢得他差一點潑翻手中的茶，她笑道：「裝佯！我都知道了。」振保道：「知道了還問？倒是把你自己的事說點給我聽罷。」嬌蕊道：「我麼？」她偏著頭，把下頰在肩膀上挨來挨去，好一會，低低地道：「我的一生，三言兩語就可以說完了。」半晌，振保催道：「那麼，你說呀。」嬌蕊卻又不做聲，定睛思索著。振保道：「你跟士洪是怎樣認識的？」嬌蕊道：「也很平常。學生會在倫敦開會，我是代表，他也是代表。」振保道：「你是在倫敦大學？」嬌蕊道：「我家裡送我到

英國讀書，無非是為了嫁人，好挑個好的。去的時候年紀小著呢，根本也不想結婚，不過借著找人的名義在外面玩。玩了幾年，名聲漸漸不大好了，這才手忙腳亂地抓了個士洪。」振保踢了她椅子一下：「你還沒玩夠？」嬌蕊道：「並不是夠不夠的問題。一個人，學會了一樣本事，總捨不得放著不用。」振保笑道：「別忘了你是在中國。」嬌蕊將殘茶一飲而盡，立起身來，把嘴裡的茶葉吐到欄杆外面去，笑道：「中國也有中國的自由，可以隨意的往街上吐東西。」

門鈴又響了，振保猜是他弟弟回來了，果然是篤保。篤保一回來，自然就兩樣了。振保過後細想方才的情形，在那黃昏的陽臺上，看不仔細她，只聽見那低小的聲音，秘密地，就像在耳根底下，癢梭梭吹著氣。在黑暗裡，暫時可以忘記她那動人的身體的存在，因此有機會知道她另外還有點別的。她彷彿是個聰明直爽的人，雖然是為人妻了，精神上還是發育未完全的，這是振保認為最可愛的一點。就在這上面他感到了一種新的威脅，和這新的威脅比較起來，單純的肉的誘惑簡直不算什麼了。他絕對不能認真哪！那是自找麻煩。也許……也許還是她的身子在作怪。男子憧憬一個女子的身體的時候，就關心到她的靈魂，自己騙自己說是愛上了她的靈魂。唯有占領了她的身體之後，他才能夠忘記她的靈魂。也許這是唯一的解脫的方法。為什麼不呢？她有許多情夫，多一個少一個，她也不在乎。王士洪雖不能說是不在乎，也並不受到更大的委屈。

振保突然提醒他自己，他正在這裡挖空思想出各種的理由，證明他為什麼應當同這女人睡覺。他覺得羞慚，決定以後設法躲著她，同時著手找房子，有了適當的地方就立刻搬家。他託人從中張羅，把他弟弟安插到專門學校的寄宿舍裡去，剩下他一個人，總好辦。午飯原是在辦公室附近的館子裡吃的，現在他晚飯也在外面吃，混到很晚方才回家，一回去便上床了。

有一天晚上聽見電話鈴響，許久沒有人來接。他剛跑出來，彷彿聽見嬌蕊房門一開，他怕萬一在黑暗的甬道裡撞在一起，便打算退了回去。可是嬌蕊彷彿匆促間摸不到電話機，他便就近將電燈一捻。燈光之下一見王嬌蕊，卻把他看呆了。她不知可是才洗了澡，換上一套睡衣，是南洋華僑家常穿的沙籠布製的襯褲，那沙籠布上印的花，黑壓壓的也不知是龍蛇還是草木，牽絲攀藤，烏金裡面綻出橘綠。襯得屋裡的夜色也深了。這穿堂在暗黃的燈照裡很像一節火車，從異鄉開到異鄉。火車上的女人是萍水相逢的，但是個可親的女人。

她一隻手拿起聽筒，一隻手伸到肋下去扣那小金桃核鈕子，扣了一會，也並沒扣上，其實裡面什麼也看不見，振保免不了心懸懸的，總覺關情，她扭身站著，頭髮亂蓬蓬的斜掠下來，面色黃黃的彷彿泥金的偶像，眼睫毛低著，那睫毛的影子重得像有個小手合在頰上。剛才走得匆忙，把一隻皮拖鞋也踢掉了，沒有鞋的一隻腳便踩在另一隻的腳背上。振保只來得及看見她足踝上有痱子粉的痕跡，她那邊已經掛上了電話——是打錯了的，嬌蕊站立不穩，一歪身便在椅子上坐下了，手還按著電話機。振保這方面把手擋在門鈕上，表示不多談，向她點頭笑道：「怎麼這些時候都沒有看見你？我以為你像糖似的化了去了！」他分明知道是他躲著她而不是她躲著他，不等她開口，先搶著說了，也是一種自衛。無聊得很，他知道，可是見了她就不由得要說玩笑話——是有那種女人的。嬌蕊笑道：「我有那麼甜麼？」她隨隨便便對答著，一隻腳伸出去盲目地尋找拖鞋。振保放了膽子答說：「不知道——沒嘗過。」嬌蕊噗嗤一笑。她那隻鞋還是沒找到，振保看不過去，走來待要彎腰拿給她，她恰是已經踏了進去了。

他倒又不好意思起來，無緣無故略有點悻悻地問道：「今天你們的傭人都到哪裡去了？」嬌蕊道：「大司務同阿媽來了同鄉，陪著同鄉玩大世界去了。」振保道：「噢。」卻又笑道：「一個人在家不怕麼？」嬌蕊站起來，蹣跚蹣跚往房裡走，笑道：「怕什麼？」振保笑道：「不怕我？」嬌蕊頭也不回，笑道：「什麼？……我不怕同一個紳士單獨在一起的！」振保這時卻又把背心倚在門鈕上的一隻手上，往後一靠，不想走了的樣子。他道：「我並不假裝我是個紳士。」嬌蕊笑道：「真的紳士是用不著裝的。」她早已開門進去了，又探身過來將甬道裡電燈啪的一關。振保在黑暗中十分震動，然而徒然興奮著，她已經不在了。

振保一晚上翻來覆去的告訴自己這是不妨事的，嬌蕊與玫瑰不同，一個任性的有夫之婦是最自由的婦人，他用不著對她負任何責任，可是，他不能不對自己負責。想到玫瑰，就想到那天晚上，在野地的汽車裡，他的舉止多麼光明磊落，他不能對不住當初的自己。

這樣又過了兩個禮拜，天氣驟然暖了，他沒穿大衣出去，後來略下了兩點雨，又覺寒颼颼的，他在午飯的時候趕回來拿大衣，大衣原是掛在穿堂裡的衣架上的，卻看不見。他尋了半日，著急起來，見起坐間的房門虛掩著，便推門進去，一眼看見他的大衣鈎在墙上一張油畫的畫框上，嬌蕊便坐在圖畫下的沙發上，靜靜的點著支香菸吸。振保吃了一驚，連忙退出門去，閃身在一邊，忍不住又朝裡看了一眼。原來嬌蕊並不在抽菸，沙發的扶手上放著隻菸灰盤子，她擦亮了火柴，點上一段吸殘的菸，看著它燒，緩緩燒到她手指上，燙著了手，她拋掉了，把手送到嘴跟前吹一次，彷彿很滿意似的。他認得那景泰藍的菸灰盤子就是他屋裡那隻。

振保像做賊似的溜了出去，心裡只是慌張。起初是大惑不解、及至想通了之後還是迷惑。嬌蕊這樣的人，如此癡心地坐在他大衣之旁，讓衣服上的香菸味來籠罩著她，還不夠，索性點起他吸剩的香菸……真是個孩子，被慣壞了，一向要什麼有什麼，因此，遇見了一個略具抵抗力的，便覺得他是值得思念的。嬰兒的頭腦與成熟的婦人的美是最具誘惑性的聯合。這下子振保完全被征服了。

他還是在外面吃了晚飯，約了幾個朋友上館子，可是座上眾人越來越變得言語無味，面目可憎。振保不耐煩了，好不容易熬到席終，身不由主地立即跳上公共汽車回寓所來，嬌蕊在那裡彈鋼琴，彈的是那時候最流行的「影子華爾茲」。振保兩隻手抄在口袋裡，在陽臺上來回走著。琴上安著一盞燈，照亮了她的臉，他從來沒看見她的臉那麼肅靜。振保跟著琴哼起那支歌來，她彷彿沒聽見，只管彈下去，換了支別的。他沒有膽量跟著唱了。他立在玻璃門口，久久看著她，他眼睛裡生出淚珠來，因為他和她到底是在一處了，兩個人，也有身體，也有心。他有點希望她看見他的眼淚，可是她只顧彈她的琴，振保煩惱起來，走近些，幫她掀琴譜，有意的打攪她，可是她並不理會，她根本沒照著譜，調子是她背熟了的，自管自從手底悠悠流出來。振保突然又是氣，又是怕，彷彿他和她完全沒有什麼相干。他挨緊她坐在琴凳上，伸手擁抱她，把她扳過來，琴聲戛然停止，她嫋熟地把臉偏了一偏——過於嫋熟地，他們接吻了。振保發狠把她壓到琴鍵上去，砰的一串混亂的響雷，這至少和別人給她的吻有點兩樣罷？

嬌蕊的床太講究了，振保睡不慣那樣厚的褥子，早起還有暈床的感覺，梳頭髮的時候他在頭髮裡發現一彎剪下來的指甲，小紅月牙，因為她養著長指甲，把他劃傷了，昨天他朦朧睡去的時候看見她坐在床頭剪指甲。昨天晚上忘了看看有月亮沒有，應當是紅色的月牙。

以後，他每天辦完了公回來，坐在雙層公共汽車的樓上，車頭迎著落日，玻璃上一片光，車子轟轟然朝太陽馳去，朝他的快樂馳去，他的無恥的快樂——怎麼不是無恥的？他這女人，吃著旁人的飯，住著旁人的房子，姓著旁人的姓。可是振保的快樂更為快樂，因為覺得不應該。

他自己認為是墮落了。從高處跌落的物件，比它本身的重量要重上許多倍，那驚人的重量跟嬌蕊撞上了，把她砸得昏了頭。

她說：「我真愛上了你了。」說這話的時候，她還帶著點嘲笑的口氣。「你知道麼？每天我坐在這裡等你回來，聽著電梯工東工東慢慢開上來，開過我們這層樓，一直開上去了，我就像把一顆心提了上去，放不下來。有時候，還沒開到這層樓就停住了，我又像是半中間斷了氣。」振保笑道：「你心裡還有電梯，可見你的心還是一所公寓房子。」嬌蕊淡淡的一笑，背著手走到窗前，望外看著，隔了一會，方道：「你要的那所房子，已經造好了。」振保起初沒有懂，懂得了之後，不覺呆了一呆。他從來不是舞文弄墨的人，這一次破了例，在書桌上拿起筆來，竟寫了一行字：「心居落成誌喜。」其實也說不上喜歡，許多唧唧喳喳的肉的喜悅突然靜了下來，只剩下一種蒼涼的安寧，幾乎沒有情感的一種滿足。

再擁抱的時候，嬌蕊極力緊箍著他，自己又覺羞慚，說：「沒有愛的時候，不也是這樣的麼？若是沒有愛，也能夠這樣，你一定會看不起我。」她把兩隻手臂勒得更緊些，問道：「你覺得有點兩樣麼？有一點兩樣麼？」振保道：「當然兩樣。」可是他實在分不出。從前的嬌蕊是太好的愛匠。

現在這樣的愛，在嬌蕊還是生平第一次。她自己也不知道為什麼單單愛上了振保。常常她向他凝視，眼色裡有柔情，又有輕微的嘲笑，也嘲笑他，也嘲笑她自己。

當然，他是個有作為的人，一等一的紡織工程師。他在事務所裡有一種特殊的氣派，就像老是忙得不抬頭。外國上司一疊連聲叫喊：「佟！佟！佟在哪兒呢？」他把額前披下的一絡子頭髮往後一推，眼鏡後的眼睛熠熠有光，連鏡片的邊緣上也閃著一抹流光。他喜歡夏天，就不是夏天他也能忙得汗流浹背，西裝上一身的皺紋，肘彎，腿彎，皺得像笑紋。中國同事裡很多罵他窮形極相的。

他告訴嬌蕊他如何能幹，嬌蕊也誇獎他，把手搓弄他的頭髮，說：「哦？嗯，我這孩子很會做事呢。可這也是你份該知道的。這個再不知道，那還了得？別的上頭你是不大聰明的。我愛你——知道了麼？我愛你。」

他在她跟前逞能，她也在他跟前逞能。她的一技之長是玩弄男人。如同那善翻觔斗的小丑，在聖母的臺前翻觔斗，她也以同樣的虔誠把這一點獻給她的愛。她的挑戰引起了男子們適當的反應的時候，她便向振保看著，微笑裡有謙遜，像是說：「這也是我份該知道的。這個再不知道，那還了得？」她從前那個悌米孫，自從那天賭氣不來了，她卻又去逗他。她這些心思，振保都很明白，雖然覺得無聊，也都容忍了，因為是孩子氣。同嬌蕊在一起，好像和一群正在長大的大孩子們同住，真是催人老的。

也有時候說到她丈夫幾時回來。提到這個，振保臉上就現出黯敗的微笑，眉梢眼梢往下掛，整個的臉拉雜下垂像拖把上的破布條。這次的戀愛，整個地就是不應該，他屢次拿這犯罪性來刺激他自己，愛得更兇些。嬌蕊沒懂得他這層心理，看見他痛苦，心裡倒高興，因為從前雖然也有人揚言要為她自殺，她在英國讀書的時候，大清早起來沒來得及洗臉便草草塗紅了嘴唇跑出去看男朋友，他們也曾經說：「我一夜都沒睡，在你窗子底下走來走去，走了一夜。」那到底不算數。當真使一個男人為她受罪，還是難得的事。

有一天她說：「我正在想著，等他回來了，怎樣告訴他——」就好像是已經決定了的，要一切都告訴士洪，跟他離了婚來嫁振保。振保沒敢接口，過後，覺得光把那黯敗的微笑維持下去，太嫌不夠了，只得說道：「我看這事莽撞不得。我先去找個做律師的朋友去問問清楚。你知道，弄得不好，可能很吃虧。」以生意人的直覺，他感到，光提到律師二字，已經將自己牽涉進去，到很深的地步。他的遲疑，嬌蕊毫未注意。她是十分自信的，以為只要她這方面的問題解決了，別人總是絕無問題的。

嬌蕊常常打電話到他辦公室來，毫無顧忌，也是使他煩心的事。這一天她又打了來說：「待會兒我們一塊到哪兒玩去。」振保問為什麼這麼高興，嬌蕊道：「你不是喜歡我穿規規矩矩的中國衣服麼？今天做了來了。我想穿了出去。」振保道：「要不要去看電影？」這時候他和幾個同事合買了部小汽車自己開著，嬌蕊總是搭他們的車子，還打算跟他學著開，揚言「等我學會了我也買一部。」——叫士洪買嗎？這句話振保聽了卻是停在心口不大消化。此刻他提議看電影，嬌蕊似乎覺得不是充份的玩。她先說：「好呀。」又道：「有車子就去。」振保笑笑道：「你要腳做什麼用的？」嬌蕊笑道：「追你的！」接著，辦公室裡一陣忙碌，電話只得草草掛斷了。

這天恰巧有個同事也需要汽車，振保向來最有犧牲精神，尤其是在娛樂上。車子將他在路角丟了下來，嬌蕊在樓窗口看見他站定了買一份夜報，不知是不是看電影廣告，她趕出來在門口街上迎著他，說：「五點一刻的一場，沒車子就來不及了。不要去了。」振保望著她笑道：「那要不要到別處去呢？——打扮得這麼漂亮。」嬌蕊把他的手臂一勾，笑道：「就在馬路上走走不也很好麼？」一路上他耿耿於心地問可要到這裡到那裡。路過一家有音樂的西洋茶食店，她拒絕進去之後，他方才說：「這兩天倒是窮得厲害！」嬌蕊笑道：「哎喲——先曉得你窮，不跟你好了！」

正說著，遇見振保素識的一個外國老太太，振保留學的時候，家裡給他匯錢帶東西，常常託她的。艾許太太是英國人，她嫁了個雜種人，因此處處留心，英國得格外地道。她是高高的，駝駝的，穿的也是相當考究的花洋紗，卻剪裁得拖一片掛一片，有點像個老叫花子。小雞蛋殼藏青呢帽上插著雙飛燕翅，珠頭帽針，帽子底下鑲著一圈灰色的鬚髮，非常的像假髮，眼珠也像是淡藍瓷的假眼珠。她吹氣如蘭似地，絮絮地輕聲說著英語。振保與她握手，問：「還住在那裡嗎？」艾許太太道：「本來我們今年夏天要回家去一趟的——我丈夫實在走不開！」到英國去是「回家」，雖然她丈夫是生在中國的，已經是在中國的第三代：而她在英國的最後一個親屬也已亡故了。

振保將嬌蕊介紹給她道：「這是王士洪太太。王從前也是在愛丁堡的。王太太也在倫敦多年。現在我住在他們一起。」艾許太太身邊還站著她的女兒。振保對於雜種姑娘本來比較最有研究。這艾許小姐抿著紅嘴唇，不大作聲，在那尖尖的白桃子臉上，一雙深黃的眼睛窺視著一切。女人還沒

得到自己的一份家業，自己的一份憂愁負擔與喜樂，是常常有那種注意守候的神情的。艾許小姐年紀雖不大，不像有些女人求歸宿的「歸心似箭」，但是都市的職業女性，經常地緊張著，她眼眶底下腫起了兩大塊，也很憔悴了。不論中外的「禮教之大防」，本來也是為女人打算的，使美貌的女人更難到手，更值錢，對於不好看的女人也是一種保護，不至於到處面對著這些失敗。現在的女人沒有這種保護了，尤其是地位全然沒有準繩的雜種姑娘。艾許小姐臉上露出的疲倦與窺伺，因此特別尖銳化了些。

嬌蕊一眼便看出來，這母女二人如果「回家」去了也不過是英國的中下階級。因為是振保的朋友，她特意要給她們一個好的印象，同時，她在婦女面前不知怎麼也覺得自己是「從了良」的，現在是太太身份，應當顯得端凝富泰。振保從來不大看見她這樣的矜持地微笑著，如同有一種電影明星，一動也不動像一顆藍寶石，只讓變幻的燈光在寶石深處引起波動的光與影。她穿著暗紫藍喬琪紗旗袍，隱隱露出胸口掛的一顆冷艷的金雞心——彷彿除此之外她也沒有別的心。振保看著她，一方面得意非凡，一方面又有點懷疑：只要有個男人在這裡，她一定就會兩樣些。

艾許太太問候佟老太太，振保道：「我母親身體很好，現在還是一家人都由她照應著。」他轉向嬌蕊笑道：「我母親常常燒菜呢，燒得非常好。我總是說像我們這樣的母親真難得的！」因為裡面經過這許多年的辛酸刻苦，他每次讚揚他的寡母總不免有點咬牙切齒的，雖然微笑著，心裡變成一塊大石頭，硬硬地「秤胸襟」。艾許太太又問起他弟妹們，振保道：「篤保這孩子倒還好的，現在進了專門學校，將來可以由我們廠裡送到英國去留學。」連兩個妹妹也讚到了，一個個金童玉女似的。艾許太太笑道：「你也好呀！一直從前我就說：你母親有你真是值得驕傲的！」振保謙虛了一會，因也還問艾許先生一家的職業狀況。

艾許太太見他手裡捲著一份報，便問今天晚上可有什麼新聞。振保遞給她看，她是老花眼，拿得遠遠地看，儘著手臂的長度，還看不清楚，叫艾許小姐拿著給她看。振保道：「我本來預備請王太太去看電影。沒有好電影。」他當著人對嬌蕊的態度原有點僵僵的，表示他不過是她家庭的朋友，但是艾許小姐靜靜窺伺著的眼睛，使他覺得他這樣反而欲蓋彌彰了，因又狎熟地緊湊到嬌蕊跟前問道：「下次補請——嗯？」兩眼光光地瞅著她，然後一笑，隨後又懊悔，彷彿說話太起勁把唾沫濺到人臉上去了。他老是覺得這艾許小姐在旁觀看。她是一無所有的年輕人，甚至於連個性都沒有，竟也等待著一個整個的世界的來臨，而且那大的陰影已經落在她臉上，此外她也別無表情。

像嬌蕊呢，年紀雖輕，已經擁有許多東西，可是有了也不算數的，她彷彿有點糊裡糊塗，像小孩子一朵一朵去採下許多紫羅蘭，紮成一把，然後隨手一丟。至於振保，他所有的一點安全，他的前途，都是他自己一手造成的，叫他怎麼捨得輕易由它風流雲散呢？閻少爺小姐的安全，因為是承襲來的，可以不拿它當回事，他卻是好不容易的呀！……一樣的四個人在街上緩緩走著，艾許太太等於在一個花紙糊牆的房間裡安居樂業，那三個年輕人的大世界卻是危機四伏，在地底匍匐跳著春著。

天還沒黑，霓虹燈都已經亮了，在天光裡看著非常假，像戲子戴的珠寶，經過賣燈的店，霓虹燈底下還有無數的燈，亮做一片。吃食店的洋鐵格子裡，女店員俯身夾取甜麵包，胭脂烘黃了的臉頰也像是可以吃的。——在老年人的眼中也是這樣的麼？振保走在老婦人身邊，不由得覺得青春

的不久長。指示行人在此過街，汽車道上攔腰釘了一排釘，一顆顆燦亮的圓釘，四周微微凹進去，使柏油道看上去烏暗柔軟，踩在腳下有彈性。振保走得揮灑自如，也不知是馬路有彈性還是自己的步伐有彈性。

艾許太太看見嬌蕊身上的衣料說好，又道：「上次我在惠羅公司也看見像這樣一塊的，桃麗嫌太深了沒買。我自己都想買了的。後來又想，近來也很少穿這樣衣服的機會……」她自己並不覺得這話有什麼淒慘，其余的幾個人卻都沉默了一會接不上話去。然後振保問道：「艾許先生可還是忙得很？」艾許太太道：「是呀，不然今年夏天要回家去一趟了，他實在走不開！」振保道：「哪一個禮拜天我有車子，我來接你們幾位到江灣來，吃我母親做的中國點心。」艾許太太笑道：「那好極了，我丈夫簡直是『溺愛』中國東西呢！」聽她那遠方閩客的口吻，決想不到她丈夫是有一半中國血統的。

和艾許太太母女分了手，振保彷彿解釋似的告訴嬌蕊：「這老太太人實在非常好。」嬌蕊望他，笑道：「我看你這人非常好。」振保笑道：「嗯？怎麼？——我怎麼非常好？」一直問到她臉上來了。嬌蕊笑道：「你別生氣，你這樣的好人，女人一見了你就想替你做媒，可並不想把你留給自己。」振保笑道：「唔。哦。你不喜歡好人。」嬌蕊道：「平常女人喜歡好人，無非是覺得他這樣的人可以給當給他上的。」振保道：「愛呀，那你是存心要給我上當呀？」嬌蕊頓了一頓，瞟了他一眼，帶笑不笑地道：「這一次，是那壞女人上了當了！」振保當時簡直受不了這一瞟和那輕輕的一句話。然而那天晚上，睡在她床上，他想起路上碰見的艾許太太，想起他在愛丁堡讀書，他家裡怎樣為他寄錢，寄包裹，現在正是報答他母親的時候。他要一貫地向前，向上，第一先把職業上的地位提高。有了地位之後他要做一點有益社會的事，譬如說，辦一個貧寒子弟的工科專門學校，或是在故鄉的江灣弄個模範的布廠，究竟怎樣，還有點渺茫，但已經渺茫地感到外界的溫情的反應，不止有一個母親，一個世界到處都是他的老母，眼淚汪汪，睜眼只看見他一個人。

嬌蕊熟睡中偎依著他，在他耳根子底下放大了的她的呼吸的鼻息，忽然之間成為身外物了。他欠起身來，坐在床沿，摸黑點了一支菸抽著。他以為她不知道，其實她已經醒了過來。良久良久，她伸手摸索他的手，輕輕說道：「你放心。我一定會好好的。」她把他的手牽到她臂膊上。

她的話使他下淚，然而眼淚也還是身外物。

振保不答話，只把手摸到它去熟了的地方。已經快天明了，滿城暗暝的雞啼。

第二天，再談到她丈夫的歸期，她肯定地說：「總就在這兩天，他就要回來了。」振保問她如何知道，她這才說出來，她寫了航空信去，把一切都告訴了士洪，要他給她自由。振保在喉嚨裡「嘎」地叫了一聲，立即往外跑，跑到街上，回頭看那巍峨的公寓，灰褐色流線型的大屋，像大得不可想像的火車，正衝著他轟隆轟隆開過來，遮的日月無光。事情已經發展到不可救藥的階段。他一向以為自己是有分寸的，知道適可而止，然而事情自管自往前進行了。跟她辯論也無益。麻煩的就是：和她在一起的時候，根本就覺得沒有辯論的需要，一切都是極其明白清楚，他們彼此相愛，而且應當愛下去。沒有她在跟前，他才有機會想出諸般反對的理由。像現在，他就疑心自己做了傻瓜，入了圈套。她愛的是梯米孫，卻故意的把濕布衫套在他頭上，只說為了他和她丈夫鬧離婚，如果社會不答應，毀的是他的前程。

他在馬路上亂走，走了許多路，到一家小酒店去喝酒，要了兩樣菜，出來就覺肚子痛。叫了部黃包車，打算到篤保的寄宿舍裡去轉一轉，然而在車上，肚子彷彿更疼得要緊。振保的自制力一渙散，就連身體上一點點小痛苦都禁受不起了，發了慌，只怕是霍亂，吩咐車夫把他拉到附近的醫院裡去。住院之後，通知他母親，他母親當天趕來看他，次日又為他買了藕粉和葡萄汁來。嬌蕊也來了。他母親略有點疑心嬌蕊和他有些首尾，故意當著嬌蕊的面勸他：「吃壞了肚子事小，這麼大的人了，還不知道當心自己，害我一夜都沒睡好惦記著你。我哪兒照顧得了這許多？隨你去罷，又不放心。要是你娶了媳婦，我就不管了，王太太你幫我勸勸他。朋友的話他聽得進去，就不聽我的話。唉！巴你念書上進好容易巴到今天，別以為有了今天了，就可以胡來一氣了。人家越是看得起你，越得好好兒的往上做。王太太你勸勸他。」嬌蕊裝做聽不懂中文，只是微笑。振保聽他母親的話，其實也和他自己心中的話相彷彿，可是到了他母親嘴裡，不知怎麼，就像是沾辱了他的邏輯。他覺得羞慚，想法子把他母親送走了。

剩下他同嬌蕊，嬌蕊走到床前，扶著白鐵欄杆，全身姿勢是痛苦的詢問。振保煩躁地翻過身去，他一時不能解釋，擺脫不了他母親的邏輯。太陽曬到他枕邊，隨即一陣陰涼，嬌蕊去把窗簾拉上了。她不走，留在那裡做看護婦的工作，遞茶遞水，遞溺盆。洋磁盆碰在身上冰冷的，她的手也一樣的冷。有時他偶然朝這邊看一眼，她就乘機說話，說：「你別怕……」說他怕，他最怕聽，頓時變了臉色，她便停住了。隔了些時，她又說：「我都改了……」他又轉側不安，使她說不下去了。她又道：「我決不會連累你的，」又道：「你離了我是不行的，振保……」幾次未說完的話，掛在半空像許多鐘擺，以不同的速度滴答滴答搖，各有各的理路，推論下去，各自到達高潮，於不同的時候噹噹打起鐘來。振保覺得一房間都是她的聲音，雖然她久久沉默著。

等天黑了，她趁著房間裡還沒點上燈，近前伏在他身上大哭起來。即使在屈辱之中她也有力量。隔著絨毯和被單他感到她的手臂的堅實。可是他不要力量，力量他自己有。

她抱著他的腰腿嚎啕大哭。她燙得極其蓬鬆的頭髮像一盆火似的冒熱氣。如同一個含冤的小孩，哭著，不得下臺，不知道怎樣停止，聲嘶力竭，也得繼續哭下去，漸漸忘了起初是為什麼哭的。振保他也是，吃力地說著：「不，不，不要這樣……不行的……」只顧聚精會神克服層層湧起的欲望，一個勁兒地說「不，不，」全然忘了起初是為什麼要拒絕的。

最後他到底找到了相當的話，他努力弓起膝蓋，想使她抬起身來，說道：「嬌蕊，你要是愛我的，就不能不替我著想。我不能叫我母親傷心。她的看法同我們不同，但是我們不能不顧到她，她就只依靠我一個人。社會上是決不肯原諒我的——士洪到底是我的朋友。我們的愛只能是朋友的愛。以前都是我的錯，我對不起你。可是現在，不告訴我就寫信給他，那是你的錯了。……嬌蕊，你看怎樣，等他來了，你就說是同他鬧著玩的，不過是哄他早點回來。他肯相信的，如果他願意相信。」

嬌蕊抬起紅腫的臉來，定睛看著他，飛快地一下，她已經站直了身子，好像很詫異剛才怎麼會弄到這步田地。她找到她的皮包，取出小鏡子來，側著頭左右一照，草草把頭髮往後掠兩下，用手帕擦眼睛，擤鼻子，正眼都不朝他看，就此走了。

振保一晚上都沒睡好，清晨補了一覺，朦朧中似乎又有人趴在他身上哭泣，先還當是夢魘，後來知道是嬌蕊，她又來了，大約已經哭了不少時。這女人的心身的溫暖覆在他上面像一床軟綵面子的鴨絨被，他悠悠地出了汗，覺得一種情感上的奢侈。

等他完全清醒了，嬌蕊就走了，一句話沒說，他也沒有話。以後他聽說她同王士洪協議離婚，彷彿是離他很遠很遠的事。他母親幾次向他流淚，要他娶親，他延挨了些時，終於答應說好。於是她母親託人給他介紹。看到孟烟鶴小姐的時候，振保向自己說：「就是她罷。」

初見面，在人家的客廳裡，她立在玻璃門邊，穿著灰地橙紅條子的綢衫，可是給人的第一印象是籠統的白。她是細高身量，一直線下去，僅在有無間的一點波折是在那幼小的乳的尖端，和那突出的胯骨上。風迎面吹來，衣裳朝後飛著，越顯得人的單薄。臉生得寬柔秀麗，可是，還是單只覺得白。她父親過世，家道中落之前，也是個殷實的商家，和佟家正是門當戶對。小姐今年二十二歲，就快大學畢業了。因為程度差，不能不揀一個比較馬虎的學校去讀書，可是烟鶴是壞學校裡的好學生，兢兢業業，和同學不甚來往。她的白把她和周圍的惡劣的東西隔開了。像病院裡的白屏風，可同時，書本上的東西也給隔開了。烟鶴進學校十年來，勤懇地查生字，背表格，黑板上有字必抄，然而中間總像是隔了一層白的膜。在中學的時候就有同學的哥哥之類寫信來，她家裡的人看了信總是這種人少惹他的好，因此她從來沒回過信。

振保預備再過兩個月，等她畢了業之後就結婚。在這期間，他陪她看了幾次電影。烟鶴很少說話，連頭都很少抬起來，走路總是走在靠後。她很知道，按照近代的規矩她應當走在他前面，應當讓他替她加大衣，種種地方伺候著她，可是她不能夠自然地接受這些份內的權利，因而躊躇，因而更為遲鈍了。振保呢，他自己也不是生成的紳士派，也是很吃力地學來的，所以極其重視這一切，認為她這種地方是個大缺點，好在年輕的女孩子，羞縮一點也還不討厭。

訂婚與結婚之間相隔的日子太短了，烟鶴私下裡是覺得惋惜的，據她所知，那應當是一生最好的一段。然而真到了結婚那天，她還是高興的，那天早上她還沒十分醒過來，迷迷糊糊的已經彷彿在那裡梳頭，抬起胳膊，對著鏡子，有一種奇異的努力的感覺，像是裝在玻璃試驗管裡，試著往上頂，頂掉管子上的蓋，等不及地一下子要從現在跳到未來。現在是好的，將來還要好——她把雙臂伸到未來的窗子外，那邊的浩浩的風，通過她的頭髮。

在一品香結婚，喜筵設在東興樓——振保愛面子，同時也講究經濟，只要過得去就行了。他在公事房附近租下了新屋，把母親從江灣接來同住。他掙的錢大部分花在應酬聯絡上，家裡開銷上是很刻苦的。母親和烟鶴頗合得來，可是振保對於烟鶴有許多不可告人的不滿的地方。烟鶴因為不喜歡運動，連「最好的戶內運動」也不喜歡。振保是忠實地盡了丈夫的責任使她喜歡的，但是他對她的身體並不怎樣感到興趣。起初間或也覺得可愛，她的不發達的乳，握在手裡像睡熟的鳥，像有它自己的微微跳動的心臟，尖的喙，啄著他的手，硬的，卻又是酥軟的，酥軟的是他自己的手心。後來她連這一點少女美也失去了。對於一切漸漸習慣了之後，她變成一個很乏味的婦人。

振保這時候開始宿娼，每三個禮拜一次——他的生活各方面都很規律化的。和幾個朋友一起，到旅館裡開房間，叫女人，對家裡只說是為了公事到蘇杭去一趟。他對於妓女的面貌不甚挑剔，比較喜歡黑一點胖一點的，他所要的是豐肥的屈辱。這對於從前的玫瑰與王嬌蕊是一種報復，但是他自己並不肯這樣想。如果這樣想，他立即譴責自己，認為是褻瀆了過去的回憶。他心中留下了神聖而感傷的一角，放著這兩個愛人。他記憶中的王嬌蕊變得和玫瑰一而二二而一了，是一個癡心愛著他的天真熱情的女孩子，沒有頭腦，沒有一點使他不安的地方，而他，為了崇高的理智的制裁，以超人的鐵一般的決定，捨棄了她。

他在外面嫖，烟鶴絕對不疑心到。她愛他，不為別的，就因為在許多人之中指定了這一個男人是她的。她時常把這樣的話掛在口邊：「等我問問振保看。」「頂好帶把傘，振保說待會兒要下雨的。」他就是天。振保也居之不疑。她做錯了事，當著人他便呵責糾正，便是他偶然疏忽沒看見，他母親必定看見了。烟鶴每每覺得，當著女傭丟臉丟慣了，她怎麼能夠再發號施令？號令不行，又得怪她。她怕看見僕人眼中的輕蔑，為了自衛，和僕人接觸的時候，沒開口先就鎖著眉，嘟著嘴，一臉的稚氣的怨憤。她發起脾氣來，總像是一時性起的頂撞，出於丫頭姨太太，做小伏低慣了的。

只有在新來的僕人前面，她可以做幾天當家少奶奶，因此她寧願三天兩天換僕人。振保的母親到處宣揚媳婦不中用：「可憐振保，在外面苦奔波，養家活口，回來了還得為家裡的小事煩心，想安靜一刻都不行。」這些話吹到烟鶴耳中，氣惱一點點積在心頭。到那年，她添了個孩子，生產的時候很吃了些苦，自己覺得有權利發一回脾氣，而婆婆又因為她生的不過是個女兒，也不甘心讓著她，兩人便惱起氣來。幸而振保從中調停得法，沒有到破臉大鬧，然而母親還是負氣搬回江灣了，振保對他太太極為失望，娶她原為她的柔順，他覺得被欺騙了，對於他母親他也恨，如此任性地搬走，叫人說他不是好兒子。他還是興興頭頭忙著，然而漸漸顯出疲乏了，連西裝上的含笑的皺紋，也笑得有點疲乏。

篤保畢業之後，由他吸引，也在廠裡做事。篤保被他哥哥的成就籠罩住了，不成材，學著做個小浪子，此外也沒有別的志願，還沒結婚，在寄宿舍裡住著，也很安心。這一天一早他去找振保商量一件事，廠裡副經理要回國了，大家出份子送禮，派他去買點紀念品。振保教他到公司裡去看看銀器。兩人一同出來，搭公共汽車。振保在一個婦人身邊坐下，原有個孩子坐在他的位子上，婦人不經意地抱過孩子去，振保倒沒留心她，卻是篤保，坐在那邊，呀了一聲，欠身向這裡勾了勾頭。振保這才認得是嬌蕊，比前胖了，但也沒有如當初擔憂的，胖到癡肥的程度；很憔悴，還打扮著，塗著脂粉，耳上戴著金色的緬甸佛頂珠環，因為是中年的女人，那艷麗便顯得是俗艷。篤保笑道：「朱太太，真是好久不見了。」振保記起了，是聽說她再嫁了，現在姓朱。嬌蕊也微笑，道：「真是好久不見了。」振保向她點頭，問道：「這一向都好麼？」嬌蕊道：「好，謝謝你。」篤保道：「您一直在上海麼？」嬌蕊點頭。篤保又道：「難得這麼一大早出門罷？」嬌蕊笑道：「可不是？」她把手放在孩子肩上道：「帶他去看牙醫生。昨兒鬧牙疼，鬧得我一晚上也沒睡覺，一早就得帶他去。」篤保道：「您在哪兒下車？」嬌蕊道：「牙醫生在外灘。你們是上公事房去麼？」篤保道：「他上公事房，我先到別處兜一兜，買點東西。」嬌蕊道：「你們廠裡還是那些人罷？沒大改？」篤保道：「赫頓要回國去了，他這一走，振保就是副經理了。」嬌蕊笑道：「喲！那多好！」篤保當著哥哥說那麼多的話，卻是從來沒有過，振保看出來了，彷彿他覺得在這種局面之下，他應當負全部的談話責任，可見嬌蕊和振保的事，他全部知道。

再過了一站，他便下車了。振保沉默了一會，並不朝她看，向空中問道：「怎麼樣？你好麼？」嬌蕊也沉默了一會，方道：「很好。」還是剛才那兩句話，可是意思全兩樣了。振保道：「那姓朱的，你愛他麼？」嬌蕊點點頭，回答他的時候，卻是每隔兩個字就頓一頓，道：「是從你起，我才學會了，怎樣，愛，認真的……愛到底是好的，雖然吃了苦，以後還是要愛的，所以……」振保把手捲著她兒子的海軍裝背後垂下的方形翻領，低聲道：「你很快樂。」嬌蕊笑了一聲道：「我不過是往前闖，碰到什麼就是什麼。」振保冷笑道：「你碰到的無非是男人。」嬌蕊並不生氣，側過頭去想了一想，道：「是的，年紀輕，長得好看的時候，大約無論到社會上去做什麼事，碰到的總是男人。可是到後來，除了男人之外總還有別的……總還有別的……」

振保看著她，自己當時並不知道他心頭的感覺是難堪的妒忌。嬌蕊道：「你呢？你好麼？」振保想把他的完滿幸福的生活歸納在兩句簡單的話裡，正在斟酌字句，抬起頭，在公共汽車司機人座右突出的小鏡子裡，看見他自己的臉，很平靜，但是因為車身的搖動，鏡子裡的臉也跟著顫抖不定，非常奇異的一種心平氣和的顫抖，像有人在他臉上輕輕推拿似的。忽然，他的臉真的抖了起來，在鏡子裡，他看見他的眼淚滔滔流下來，為什麼，他也不知道。在這一類的會晤裡，如果必須有人哭泣，那應當是她。這完全不對，然而他竟不能止住自己。應當是她哭，由他來安慰她的。她也並不安慰他，只是沉默著，半晌，說：「你是這裡下車罷？」

他下了車，到廠裡照常辦事。那天是禮拜六，下午放假。十二點半他回家去，他家是小小的洋式石庫門衙堂房子，可是臨街，一長排都是一樣，淺灰水門汀的牆，棺材板一般的滑澤的長方塊，牆頭露出夾竹桃，正開著花。裡面的天井雖小，也可以算得是個花園，應當有的他家全有。藍天上飄著小白雲，街上賣笛子的人在那裡吹笛子，尖柔扭捏的東方的歌，一扭一扭出來了，像繡像小說插圖裡畫的夢，一縷白氣，從帳子裡出來，漲大了，內中有種種幻境，像懶蛇一般地舒展開來，後來因為太瞌睡，終於連夢也睡著了。

振保回家去，家裡靜悄悄的，七歲的女兒慧英還沒放學，女僕到幼稚園接她去了。振保等不及，叫烟鶴先把飯開上桌來，他吃得很多，彷彿要拿飯來結結實實填滿他心裡的空虛。

吃完飯，他打電話給篤保，問他禮物辦好了沒有。篤保說看了幾件銀器，沒有合適的。振保道：「我這裡有一對銀瓶，還是人家送我們的結婚禮，你拿到店裡把上頭的字改一改，我看就行了。他們出的份子你去還給他們。就算是我捐的。」篤保說好，振保道：「那你就現在就來拿罷。」他急於看見篤保，探聽他今天早上見著嬌蕊之後的感想，這件事略有點不近情理，他自己的反應尤為荒唐，他幾乎疑心根本是個幻象。篤保來了，振保閒閒地把話題引到嬌蕊身上，篤保磕了磕香菸，做出有經驗的男子的口吻，道：「老了。老得多了。」彷彿這就結束了這女人。

振保追想恰才那一幕，的確，是很見老了。連她的老，他也妒忌她。他看看他的妻，結了婚八年，還是像什麼事都沒經過似的，空洞白淨，永遠如此。

他叫她把爐臺上的一對銀瓶包紮起來給篤保帶去，她手忙腳亂掇過一張椅子，取下椅墊，立在上面，從櫥頂上拿報紙，又到抽屜裡找繩子，有了繩子，又不夠長，包來包去，包得不成模樣，把

報紙也搠破了。振保恨恨地看著，一陣風走過去奪了過來，唉了一聲道：「人笨凡事難！」烟鶴臉上掠過她的婢妾的怨憤，隨即又微笑，自己笑著，又看看篤保可笑了沒有，怕他沒聽懂她丈夫說的笑話。她抱著胳膊站在一邊看振保包紮銀瓶，她臉上像拉上了一層白的膜，很奇怪地，面目模糊了。

篤保有點坐不住——到他們家來的親戚朋友很少有坐得住的——要走。烟鶴極力想補救方才的過失，振作精神，親熱地挽留他：「沒事就多坐一會兒。」她眯細了眼睛笑著，微微皺著鼻梁，頗有點媚態。她常常給人這麼一陣突如其來的親熱。若是篤保是個女的，她就要拉住他的手了，潮濕的手心，絕望地拉住不放，使人不快的一種親熱。

篤保還是要走，走到門口，恰巧遇見老媽子領著慧英回來，篤保從褲袋裡摸出口香糖來給慧英，烟鶴笑道：「謝謝二叔，說謝謝！」慧英扭過身子去，篤保笑道：「喲！難為情呢！」慧英扯起洋裝的綢裙蒙住了臉，露出裡面的短褲，烟鶴忙道：「喩，喩，這真難為情了！」慧英接了糖，仍舊用裙子蒙了頭，一路笑著跑了出去。

振保遠遠坐著看他那女兒，那舞動的黃瘦的小手小腿。本來沒有這樣的一個孩子，是他把她由虛空之中喚了出來。

振保上樓去擦臉，烟鶴在樓底下開無線電聽新聞報告，振保認為這是有益的，也是現代主婦教育的一種，學兩句普通話也好。他不知道烟鶴聽無線電，不過是願意聽見人的聲音。

振保由窗子裡往外看，藍天白雲，天井裡開著夾竹桃，街上的笛子還在吹，尖銳扭捏的下等女人的嗓子。笛子不好，聲音有點破，微覺刺耳。

是和美的春天的下午，振保看著他手造的世界，他沒有法子毀了它。

寂靜的樓房裡曬滿了太陽。樓下的無線電裡有個男子侃侃發言，一直說下去，沒有完。

振保自從結婚以來，老覺得外界的一切人，從他母親起，都應當拍拍他的肩膀獎勵有加。像他母親是知道他的犧牲的詳情的，即使那些不知道底細的人，他也覺得人家欠著他一點敬意，一點溫情的補償。

人家也常常為了這個說他好，可是他總嫌不夠，因此特別努力去做份外的好事，而這一類的好事向來是不待人兜攬就黏上身來的。他替他弟弟篤保還了幾次債，替他娶親，替他安家養家。另外他有個成問題的妹妹，為了她的緣故，他對於獨身或喪偶的朋友格外熱心照顧，替他們謀事、籌錢，無所不至。後來他費了許多周折，把他妹妹介紹到內地一個學校裡去教書，因為聽說那邊的男教員都是大學新畢業，還沒結婚的。可是他妹子受不了苦，半年的合同沒滿，就鬧脾氣回上海來了。事後他母親心疼女兒，也怪振保太冒失。

烟鶴在旁看著，著實氣不過，逢人就叫屈，然而烟鶴很少機會遇見人。振保因為家裡沒有一個活潑大方的主婦，應酬起來寧可多花兩個錢，在外面請客，從來不把朋友往家裡帶。難得有朋友來

找他，恰巧振保不在，烟鶴總是小心招待，把人家當體己人，和人家談起振保：「振保就吃虧在這一點——實心眼兒待人，自己吃虧！唉，張先生你說是不是？現在這世界上是行不通的呀！連他自己的弟弟妹妹也這麼忘恩負義，不要說朋友了，有事找你的時候來找你——沒有一個不是這樣！我眼裡看得多了，振保一趟一趟吃虧還是死心眼兒。現在這時世，好人做不得呀！張先生你說是不是？」朋友覺得自己不久也要被歸入忘恩負義的一群，心裡先冷了起來。振保的朋友全都不喜歡烟鶴，雖然她是美麗嫋靜的，最合理想的朋友的太太，可以做男人們高談闊論的背景。

烟鶴自己也沒有女朋友，因為不和人家比著，她還不覺得自己在家庭中地位的低落。振保也不鼓勵她和一般太太們來往，他是體諒她不會那一套，把她放在較生疏的形勢中，徒然暴露她的短處，徒然引起許多是非。她對人說他如何如何吃虧，他是原宥她的，女人總是心眼兒窄，而且她不過是衛護他，不肯讓他受一點委屈。可是後來她對老媽子也說這樣的話了，他不由得要發脾氣干涉。又有一次，他聽見她向八歲的慧英訴冤，他沒做聲，不久就把慧英送到學校裡去住讀。於是家裡更加靜悄悄起來。

烟鶴得了便祕症，每天在浴室裡一坐坐上幾個鐘頭——只有那個時候是可以名正言順的不做事，不說話，不思想；其餘的時候她也不說話，不思想，但是心裡總有點不安，到處走走，沒著沒落的，只有在白色的浴室裡她是定了心，生了根。她低頭看著自己雪白的肚子，白皚的一片，時而鼓起來些，時而癟進去，肚臍的式樣也改變，有時候是甜淨無表情的希臘石像的眼睛，有時候是突出的怒目，有時候是邪教神佛的眼睛，眼裡有一種險惡的微笑，然而很可愛，眼角彎彎的，撇出魚尾紋。

振保帶烟鶴去看醫生，按照報紙上的廣告買藥給她吃，後來覺得她不甚熱心，彷彿是情願留著這點病，挾以自重。他也就不管了。

某次他代表廠方請客吃中飯，是黃梅天，還沒離開辦公室已經下起雨來。他雇車兜到家裡去拿雨衣，路上不由得回想到從前，住在嬌蕊家，那天因為下了兩點雨，天氣變了，趕回去拿大衣，那可紀念的一天。下車走進大門，一直包圍在回憶的淡淡的哀愁裡。進去一看，雨衣不在衣架上。他心裡怦的一跳，彷彿十年前的事又重新活了過來。他向客室裡走，心裡繼續怦怦跳，有一種奇異的命裡注定的感覺。手按在客室的門鈕上，開了門，烟鶴在客室裡，還有個裁縫，立在沙發那一頭。一切都是熟悉的，振保把心放下了，不知怎的驀地又提了上來。他感到緊張，沒有別的緣故，一定是由於屋裡其他的兩個人感到緊張。

烟鶴問道：「在家吃飯麼？」振保道：「不，我就是回來拿件雨衣。」他看看椅子上擋著的裁縫的包袱，沒有一點潮濕的跡子，這雨已經下了不止一個鐘頭了。裁縫腳上也沒穿套鞋。裁縫給他一看，像是昏了頭，走過去從包袱裡抽出一管尺來替烟鶴量尺寸。烟鶴向振保微弱地做了個手勢道：「雨衣掛在廚房過道裡陰乾著。」她那樣子像是要推開了裁縫去拿雨衣，然而畢竟沒動，立在那裡被他測量。

振保很知道，和一個女人發生關係之後，當著人再碰到她的身體，那神情完全是兩樣的，極其明顯。振保冷眼看著他們倆。雨的大白嘴唇緊緊貼在玻璃窗上，噴著氣，外頭是一片冷與糊塗，裡面關得嚴嚴的，分外親切地可以覺得房間裡有這樣的三個人。

振保自己是高高在上的，瞭望著這一對沒有經驗的奸夫淫婦。他再也不懂：「怎麼能夠同這樣的一個人？」這裁縫年紀雖輕，已經有點樞樞著，臉色蒼黃，腦後略有幾個癩瘡疤，看上去也就是一個裁縫。

振保走去拿他的雨衣穿上了，一路扣鈕子，回到客廳裡來，裁縫已經不在了。振保向烟鶴道：「待會兒我不定什麼時候回來，晚飯不用等我。」烟鶴迎上前來答應著，似乎還有點心慌，一雙手沒處安排，急於要做點事，順手捻開了無線電。又是國語新聞報告的時候，屋子裡充滿另一個男子的聲音。振保覺得他沒有說話的必要，轉身出去，一路扣鈕子。不知怎麼有那麼多的鈕子。

客室裡大敞著門，聽得見無線電裡那正直明朗的男子侃侃發言，都是他有理。振保想道：「我待她不錯呀！我不愛她，可是我沒有什麼對不起她的地方。我待她不算壞了。下賤東西，大約她知道自己太不行，必須找個比她再下賤的，來安慰她自己。可是我待她這麼好，這麼好——」

屋裡的烟鶴大概還是心緒不寧，啪地一聲，把無線電關上了。振保站在門洞子裡，一下子像是噎住了氣，如果聽眾關上無線電，電臺上滔滔說的人能夠知道的話，就有那種感覺——突然的堵塞，脹悶的空虛。他立在階沿上，面對著雨天的街，立了一會，黃包車過來兜生意，他沒講價就坐上拉走了。

晚上回來的時候，階沿上淹了一尺水，暗中水中的家彷彿大為改變了，他看了覺得很合適。但是進得門來，嗅到那嚴緊暖熱的氣味，黃色的電燈一路照上樓梯，家還是家，沒有什麼兩樣。

他在大門口脫下濕透的鞋襪，交給女傭，自己赤了腳上樓走到臥室裡，探手去摸電燈的開關。浴室裡點著燈，從那半開的門望進去，淡黃白的浴間像個狹長的軸。燈下的烟鶴也是本色的淡黃白。當然歷代的美女畫從來沒有採取過這樣尷尬的題材——她提著褲子，彎著腰，正要站起身，頭髮從臉上直披下來，已經換了白地小花的睡衣，短衫摟得高高的，一半壓在領下，睡褲臃腫地堆在腳面上，中間露出長長一截白蠶似的身軀。若是在美國，也許可以做很好的草紙廣告，可是振保匆匆一瞥，只覺得在家常中有一種污穢，像下雨天頭髮窠裡的感覺，稀濕的，發出嗡鬱的人氣。

他開了臥室的燈，烟鶴見他回來了，連忙問：「腳上弄濕了沒有？」振保應了一聲道：「馬上得洗腳。」烟鶴道：「我就出來了。我叫余媽燒水去。」振保道：「她在燒。」烟鶴洗了手出來，余媽也把水壺提了來了。振保打了個噴嚏，余媽道：「著涼了罷！可要把門關起來？」振保關了門獨自在浴室裡，雨還下得很大，忒啦啦打在玻璃窗上。

浴缸裡放著一盤不知什麼花，開足了，是嬌嫩的黃，雖沒淋到雨，也像是感到了雨氣，腳盆就放在花盤隔壁，振保坐在浴缸的邊緣，彎腰洗腳，小心不把熱水濺到花朵上，低下頭的時候也聞見一點有意無意的清香。他把一條腿擋在膝蓋上，用手巾揩乾每一個腳趾，忽然疼惜自己起來。他看著自己的皮肉，不像是自己在看，而像是自己之外的一個愛人，深深悲傷著，覺得他白糟蹋了自己。

他趿了拖鞋出來，站在窗口往外看。雨已經小了不少，漸漸停了。街上成了河，水波裡倒映著一盞街燈，像一連串射出去就沒有了的白金箭鏃。車輛行過，「鋪啦鋪啦」拖著白爛的浪花，孔雀屏似的展開了，掩了街燈的影子。白孔雀屏裡漸漸冒出金星，孔雀尾巴漸長漸淡，車過去了，依舊剩下白金箭鏃，在暗黃的河上射出去就沒有了，射出去就沒有了。

振保把手抵著玻璃窗，清楚地覺得自己的手，自己的呼吸，深深悲傷著。他想起碗櫥裡有一瓶白蘭地酒，取了來，倒了滿滿一玻璃杯，面向外立在窗口慢慢呷著。烟鶲走到他背後，說道：「是應當喝口白蘭地暖暖肚子，不然真要著涼了。」白蘭地的熱氣直衝到他臉上，他變成火眼金睛，掉過頭來憎惡地看了她一眼。他討厭那樣的殷勤囉唆，尤其討厭的是：她彷彿在背後窺伺著，看他知道多少。

以後的兩個禮拜內烟鶲一直窺伺著他，大約認為他並沒有什麼改常的地方，覺得他並沒有起疑，她也就放心下來，漸漸地忘了她自己有什麼可隱藏的。連振保也疑疑惑惑起來，彷彿她根本沒有任何秘密。像兩扇緊閉的白門，兩邊陰陰點著燈，在曠野的夜晚，拚命地拍門，斷定了門背後發生了謀殺案。然而把們打開了走進去，沒有謀殺案，連房屋都沒有，只看見稀星下的一片荒煙蔓草——那真是可怕的。

振保現在常常喝酒，在外面公開地玩女人，不像從前，還有許多顧忌。他醉醺醺回家，或是索性不回來。烟鶲總有她自己的解釋，說他新添上許多推不掉的應酬。她再也不肯承認這與她有關。她固執地向自己解釋，到後來，他的放浪漸漸顯著到瞞不了人的程度，她又向人解釋，微笑著，忠心地為他掩飾。因之振保雖然在外面鬧得不像樣，只差把妓女往家裡帶，大家看著他還是個頂天立地的好人。

一連下了一個月的雨。有一天，老媽子說他的紡綢衫洗縮了，要把貼邊放下來。振保坐在床上穿襪子，很隨便的樣子，說道：「讓裁縫拿去放一放罷。」余媽道：「裁縫好久不來了。不知下鄉去了沒有。」振保心裡想：「哦？這麼容易就斷掉了嗎？一點感情也沒有——真是齷齪的！」他又問：「怎麼？端午節沒有來收帳麼？」余媽道：「是小徒弟來的。」這余媽在他家待了三年了，她把小褂褲疊了放在床沿上，輕輕拍了它一下，雖然沒朝他看，臉上那溫和蒼老的微笑卻帶著點安慰的意味。振保生起氣來。

那天下午他帶著個女人出去玩，故意兜到家裡來拿錢。女人坐在三輪車上等他。新晴的天氣，街上的水還沒退，黃色的河裡有洋梧桐團團的影子。對街一帶小紅房子，綠樹帶著青暈，煙囪裡冒出溼黃煙，低低飛著。振保拿了錢出來，把洋傘打在水面上，濺了女人一身水。女人尖叫起來，他跨到三輪車上，哈哈笑了，感到一種拖泥帶水的快樂。抬頭望望樓上的窗戶，大約是烟鶲立在窗口向外看，像是浴室裡的牆上貼了一塊有黃漬的舊白薑絲茶托，又像一個淺淺的白碟子，心子上沾了一圈茶汙。振保又把洋傘朝水上打——打碎它！打碎它！

砸不掉他自造的家，他的妻，他的女兒，至少他可以砸碎他自己。洋傘敲在水上，腥冷的泥漿飛到他臉上來，他又感到那樣戀人似的疼惜，但同時，另有一個意志堅強的自己站在戀人的對面，和她拉著，扯著，掙扎著——非砸碎他不可，非砸碎他不可！

三輪車在波浪中行駛，水濺潮了身邊那女人的皮鞋皮夾子與衣服，她鬧著要他賠。振保笑了，一隻手摟著她，還是去潑水。

此後，連烟鶴也沒法替他辯護了。振保不拿錢回來養家，女兒上學沒有學費，每天的小菜錢都成問題。烟鶴這時候倒變成了一個勇敢的小婦人，快三十的人了，她突然長大了起來，話也說得流利動聽了，滔滔向人哭訴：「這樣下去怎麼得了呵！真是要了我的命——一家老小靠他一個人，他這樣下去廠裡的事情也要弄丟了……瘋了心似的，要不就不回來，一回來就打人砸東西。這些年了，他不是這樣的人呀！劉先生你替我想想，你替我想想，叫我這日子怎麼過？」

烟鶴現在一下子有了自尊心，有了社會地位，有了同情與友誼。振保有一天晚上回家來，她坐在客廳裡和篤保說話，當然是說的他，見了他就不開口了。她穿著一身黑，燈光下看出憂傷的臉上略有些皺紋，但仍然有一種沉著的美。振保並不衝檯拍凳，走進去和篤保點頭寒暄，燃上一支香菸，從容坐下談了一會時局與股票，然後說累了要早點睡，一個人先上樓去了。烟鶴簡直不懂這是怎麼一回事，彷彿她剛才說了謊，很難加以解釋。

篤保走了之後，振保聽見烟鶴進房來，才踏進房門，他便把小櫃上的檯燈熱水瓶一掃掃下地去，豁朗朗跌得粉碎。他彎腰揀起檯燈的鐵座子，連著電線向她擲過去，她疾忙翻身向外逃。振保覺得她完全被打敗了，得意之極，立在那裡無聲地笑著，靜靜的笑從他的眼裡流出來，像眼淚似的流了一臉。

老媽子拿著掃帚與簸箕立在門口張了張，振保把門關了，她便不敢進來。振保在床上睡下，直到半夜裡，被蚊子咬醒了，起來開燈。地板正中躺著烟鶴一雙繡花鞋，微帶八字式，一隻前些，一隻後些，像有一個不敢現形的鬼怯怯向他走過來，央求著。振保坐在床沿上，許久。再躺下的時候，他嘆了口氣，覺得他舊日的善良的空氣一點一點偷著走近，包圍了他。無數的煩憂與責任與蚊子一同嗡嗡飛繞，叮他，吮吸他。

第二天起床，振保改過自新，又變了個好人。